### 吉林省农业作物种子买卖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出卖人 签订地点

买受人 签订时间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有关规定，为加快发展农村经济，保护合同交易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确保农业种植增产增收，本着公平、公正、诚实信用和互惠互利的原则，经双方协商，订立本合同。

**第一条 标的、数量及价款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标的名称 | 牌号商标 | 生产单位 | 规格  等级 | 计量单位 | 数量 | 单价 | 金 额 | | | | | |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计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： 小写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**第二条 质量标准**

**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内容及期限**

**第四条 结算方式、时间及地点**

**第五条** 标的物所有权自 时起转移，买受人未履行全额支付价款义务的，标的物属于 所有。

**第六条 检验检疫标准、方法，地点及期限**

**第七条 担保方式**

**第八条 违约责任**

**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**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；协商和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；

（一）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（二）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**第十条**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；合同履行完毕后失效。

**第十一条 双方当事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出卖人  出卖人： 签字  （盖章）  住所地址：  法定代表人签字 （盖章）  居民身份证号码：  开户银行：  银行帐号：  联系电话：  传真：  邮编： | 买受人  买受人： 签字  （盖章）  居民身份证号码：  住所地址：  联系电话 ：  邮编： |